

持F, M及J签证非移民学生及访问学者

应付之I-901 SEVIS费用

自2004年9月1日始，国家安全部(DHS)
将收取由议会规定的一笔费用，以支付学生及访问学者项目(SEVP)之开销。

留学生和访问学者应缴纳这笔费用，以用于管理和维护学生和访问学者信息系统(SEVIS)，支持守规行为，及建立为学生和学校提供信息和协助的SEVIS联络办公室。

部分学校按学年或学期收取费用支持其留学生/访问学者办事处及其自动系统。这些费用并非美国政府规定，也非由美国政府收取。

收集，维护和管理美国非移民学生及访问学者信息的自动系统SEVIS将记录和追踪I-901费用的缴纳。

交费人

持有日期在2004年9月1日或之后的I-20表或DS-2019，希望以学生或访问学者身份进入美国者均应缴费。联邦政府支持，代码标明由G-1, G-2或G-3开头之项目参与者无须缴纳此项费用。学生的配偶及未成年子女(F-2, M-2签证持有人)，访问学者的配偶及未成年子女(J-2签证持有人)不须交费。

交费数额

学生(F-1, F-3, M-1或M-3签证持有者)	\$100
学生或访问学者的配偶及未成年子女(F-2, M-2,或J-2签证持有者)	0
除下列以外的访问学者(J-1签证持有者)	\$100
联邦政府支持的访问学者项目(项目代码以G-1, G-2或G-3开头)	0
夏季工作/旅行项目	\$35
服务交换项目	\$35
阵营顾问项目	\$35

未来学生及访问学者应在何时缴纳SEVIS费用？

α 需要签证进入美国的申请人必须在前往美国大使馆或领事馆面谈前
缴纳\$100费用。

α 加拿大，百慕大群岛，巴拿马公民，以及其他特定岛屿之居民（参看8 XФР 212.1α），希望获得Φ-1, Φ-3, M-1或9-1身份入境的申请人必须在到达埠口之前交费。

α 在美国境内居住，希望申请学生或访问学者身份的非移民必须在提交其身份改换申请之前交费。

如何交费？

α 使用信用卡或现金支付卡，通过[ωω.ΦM9φεε.γou](#)在网上交费，并在网上填写I-901表格（特定Φ,M及9签证非移民交费汇单）□

α 通过邮件，提交填写完毕的I-901表格，从美国银行提取，由美元支付的支票或现金支票；或者

α 通过第三方支付，例如学校或赞助人；或者

α 由交换项目的选定赞助人团体或大批支付。

交费期限

缴费时间必须保证款项能在约定签证面谈之前存入账户并在SEVIS上记录。领事馆面谈官员将通过SEVIS验证费用是否缴纳。为了保证足够的处理时间，该费用必须在：

α 如果电子支付，至少在签证面谈之前三天缴纳。

α 如果以一般邮件支付，至少在约定签证面谈 1-5 个工作日之前交

纳。这个时间段将给予该款项足够的时间到达I-901表上所列的

地址，存入账户，并在SEVIS上记录。

α 为精确期间，请在上述处理时间上加入当地邮件处理时间。

如何证实款项已付？

该款项将在SEVIS上记录。不过，我们建议您携带I-797文件或网上收据前往签证面谈。

α ΔΗΣ每收到一笔款项，都会发给正式的书面收据（I-797）。

α 通过邮件支付者，如果要求以快件收取I-797收据，须另交30。

α 通过电子支付者，可以在缴费时直接从网上打印电子收据。

α 身份过期五个月以上，须提交申请恢复身份；或者

在读学生（F-1, F-3, M-1或 M-3签证持有者，已开始就学，但尚未完成课程）何时须付SEVIS费？

在读学生必须在下述情况之前付SEVIS费：

α 身份过期五个月以上，须提交申请恢复身份；或

α 在不包括在海外委派学习的情况下，缺席五个月以上，需要重新申请签证进入美国；或

α 提交申请转至Φ, M或9类身份时，除了在Φ-1, Φ-3或M-1, M-3之间互换以外。

在读访问学者（J-1签证持有者，已开始研究，但尚未完成项目）何时须付SEVIS费？

在读访问学者必须在下述情况之前付SEVIS费：

α 在严重违规后，提交恢复身份申请；或

α 在身份过期 1 2 1 至 2 6 9 天之后，提交恢复身份申请；或

α 申请改换访问学者类别时，除非该新访问学者类别无须缴费（联邦政府支持，代码标明由Γ-1, Γ-2或Γ-3开头之项目）。